

证券代码：300644

证券简称：南京聚隆

公告编号：2023-020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特定股东南京奶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公司特定股东南京奶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奶业”）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日六个月内（2023年2月24日-2023年8月23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5.8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9%，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的比例为0.89%。

公司于近日收到南京奶业的《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南京奶业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减持占剔除回 购股份比例 (%)
南京奶业	集中竞价 交易	2023.2.24- 2023.3.15	16.97	95.84	0.89	0.8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占剔除回 购股份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占剔除回 购股份比例 (%)
南京 奶业	合计持有股份	95.84	0.89	0.89	0	0	0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95.84	0.89	0.89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 份	0	0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事项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股份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奶业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南京奶业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南京奶业出具的《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30日